

证券代码：603983

证券简称：丸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1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已于2021年1月28日完成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注册资本由原401,000,000元变更为401,819,600元，股本由原401,000,000股变更为401,819,600股，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30日披露的《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现拟就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事项，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订：

原《章程》内容	修改后的章程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100万元。	第 六 条 公 司 注 册 资 本 为 人 民 币 401,819,600 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40,100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01,819,600 股，全部为普通股。

《公司章程》除上述变更外，其他内容不变。

本次章程修订所涉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具体办理。

广东丸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3日